

内蒙古自治区地表水水质月报

(2026年3月)

“十五五”内蒙古自治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 106 个国控断面（点位），涉及黄河、海河、辽河、松花江和西北诸河 5 个流域，其中，在 70 条河流上设置断面 101 个；在乌梁素海、岱海、贝尔湖、察尔森水库和尼尔基水库等 5 个湖库设置点位 5 个。

一、河流

2026 年 3 月实际监测河流断面 74 个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10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13.5%；II 类 39 个，占 52.7%；III 类 13 个，占 17.6%；IV 类 5 个，占 6.8%；V 类 2 个，占 2.7%；劣 V 类 5 个，占 6.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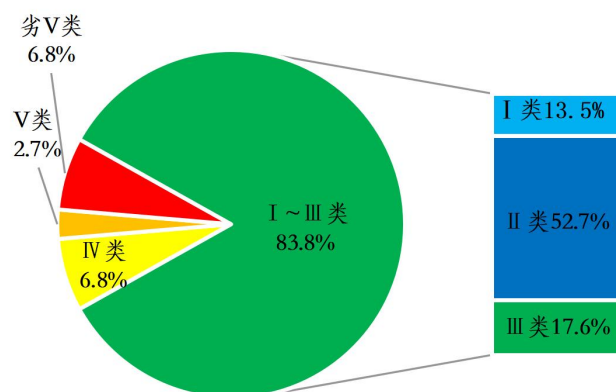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2026 年 3 月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类别比例

二、湖库

本月 5 个湖库监测 2 个，其中察尔森水库水质为 II 类，尼尔基水库水质为 III 类。

三、流域

1、黄河流域

黄河流域共有 28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4 个断面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3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12.5%；II 类 14 个，占 58.3%；III 类 3 个，占 12.5%；

评价依据：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—2002）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〔2011〕22号），根据《地表水环境质量受自然因素影响判定技术规定》（环办监测函〔2024〕174号），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断面（点位）的监测项目参与水质评价，并在文中以*标明。水质定性评价：I～II类水质状况为优；III类水质状况为良好；IV类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；V类水质状况为中度污染；劣V类水质状况为重度污染。

IV类 1 个，占 4.2%； V类 1 个，占 4.2%； 劣V类 2 个，占 8.3%。

2、海河流域

海河流域共有 6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5 个断面。其中， II类水质断面 2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40.0%； III类 1 个，占 20.0%； IV类 2 个，占 40.0%。

3、辽河流域

辽河流域共有 22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19 个断面。其中， I 类水质断面 2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10.5%； II类 7 个，占 36.8%； III类 7 个，占 36.8%； IV类 1 个，占 5.3%； 劣V类 2 个，占 10.5%。

4、松花江流域

松花江流域共有 4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4 个断面。其中， I 类水质断面 5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20.8%； II类 14 个，占 58.3%； III类 3 个，占 12.5%； IV类 1 个，占 4.2%； 劣V类 1 个，占 4.2%。

5、西北诸河

西北诸河共有 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4 个断面。其中， II类水质断面 3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75.0%； V类 1 个，占 25.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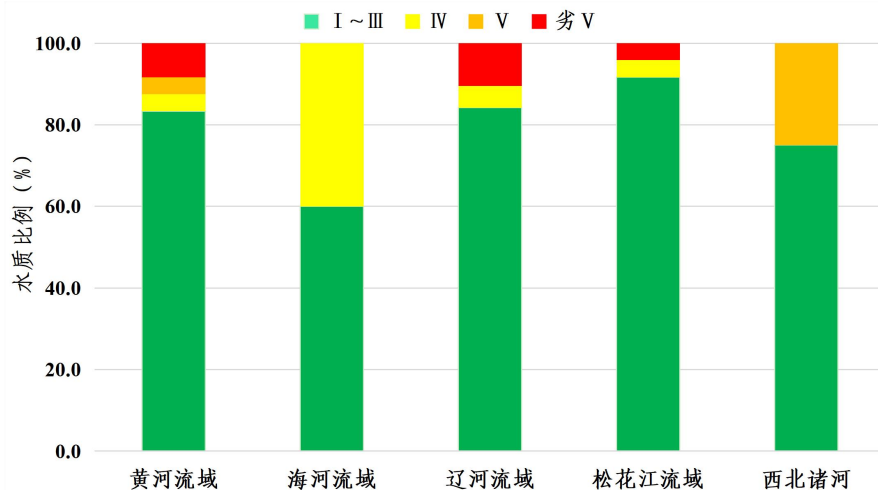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2026 年 3 月各流域水质类别比例